第十二届中国（南宁）国际园林博览会

企业园招展入围企业评分细则

 为体现企业园招展工作公平性和公正性，特制定如下评分细则。

 一、评比方式

 (一)采用计分制排名。评委根据评分标准对每个企业方案分别打分，按总分由高到低排出结果。

(二)入围企业设定。评选出前11名，报第十二届园博会筹办工作指挥部审定。

二、评比流程

(一)方案评审。评委组对每个企业方案进行综合评审。

(二)方案打分。评委在认真研究应征方案、充分比较的基础上，对各设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，以不记名方式对应征方案进行打分。

(三)方案计分。会议组织部门根据评委组对每个方案打分进行计分，通过五个方面得分情况相加为企业方案的最终得分，若出现重分，报第十二届园博会筹办工作指挥部审定。

(四)公布评选结果。会议组织部门当众公开宣读企业排名，评审组员会在排名结果上签字。

三、评分标准：（满分100分）

（一）企业情况（满分10分）：包括1.注册资金（5分）：注册资金达1亿元（含）以上得4-5分；1千万元（含）以上得2-3分；1百万元（含）以上得1分。2.年收入业绩（5分）：达1亿元（含）以上为优秀得4-5分；1千万元（含）以上为良好得2-3分；1百万（含）以上为一般得1分（提供 2015、2016年，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，并根据两年总收入额度相加由高到低排序）。

（二）企业信誉（满分10分）：连续获得提供2014-2016三个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证书的，优秀得10-8分；提供两个年度证书的，良好得7-5分；提供一个年度证书的一般2-4分（提供相关证书）。

（三）“三新”专利技术（满分10分）：企业在研发材料、技术、工艺等方面获得发明专利、发明大奖、实用新型专利等奖项的，优秀得8-10分（获金奖专利）；良好5-7分（获优秀奖专利）；一般得2-4分及以下（未获奖专利），须提供获奖证明材料及专利证书。

（四）概念性设计方案（满分50分）：提供的设计方案具有鲜明的特点，对园林行业发展具有引领性、先进性，并符合园区总体规划要求，优秀得35-50分；良好得20-34分；一般得1-19分。

（五）企业为园博会赞助资金或物品（满分20分）。根据企业赞助的金额 (物品折合的金额)按高到低排名，第一名得20分，第二名得19分，依次递减。